

【时代经典】



我所知道的康桥

插图典藏本

徐志摩◎著

徐志摩

徐志摩

1. 4100 1. 4100

(本册及附录)

我所知道的康桥

徐志摩 著

中国画报出版社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所知道的康桥 / 徐志摩著. — 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 2015. 7

(插图典藏本)

ISBN 978-7-5146-1136-6

I. ①我… II. ①徐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现代
IV. ①I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71026号

我所知道的康桥 徐志摩 著

出版人: 于九涛

责任编辑: 赵菁

责任印制: 焦洋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3号 邮编: 100048)

开本: 32开 (880mm×1230mm)

印张: 8.75

字数: 189千字

版次: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刷: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

定价: 30.00元

总编室兼传真: 010-88417359 版权部: 010-88417359

发行部: 010-68469781 010-88414683 (传真)

关于作者

徐志摩（1897—1931），笔名云中鹤、南湖等，浙江海宁人。现代诗人、散文家。主要作品有诗集《志摩的诗》《翡冷翠的一夜》《猛虎集》《云游》等；散文集《落叶》《自剖》《巴黎的鳞爪》《秋》等。

徐志摩1915年毕业于杭州一中，之后考入上海沪江大学，同年到天津北洋大学就读，1916年转入北京大学。1918年夏，徐志摩赴美留学，1921年赴英入伦敦剑桥大学当特别生，研究政治经济学，同时开始了自己的新诗创作。1922年秋回国，历任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平民大学教授。1923年参与组织新月社，为主要发起人，1925年出版第一本诗集《志摩的诗》。1926年后，徐志摩先后任北京《晨报》副刊《诗镌》主编，光华大学、大夏大学和南京中央大学教授，《新月》月刊总编等职。

1931年，徐志摩从南京乘飞机去北平，因飞机失事遇难。

致那“完全诗意的信仰”

“徐志摩”是个为人熟知的名字，他以诗闻名，而又英年早逝，走的完全是“才子派”的路子。及至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的今天，隔着漫长的时间，志摩的文才与性情的魅力，依旧没有散去。他在诗名之外，同样写得一手风格独具的散文，而这组文字对于理解徐志摩其人，对于体贴其“大孩子”的情怀，对于触通其“完全诗意的信仰”，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所谓“知人论世”，徐志摩的文字生命也同他的人生道路相联结。1897年1月15日，徐志摩出生在浙江海宁县硖石镇的一个富商家庭，名章铤。1907年进入硖石开智学堂，1915年考入上海沪江大学，后转入天津北洋大学。1917年秋入北京大学，1918年夏赴美入克拉克大学历史系，毕业后入哥伦比亚大学经济系攻硕士学位。1920年横渡大西洋，进入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，后以特别生身份入剑桥大学王家学院，兴趣逐渐转向文学，开始写诗。1922年10月回国，次年3月，新月社成立，徐志摩是主要组织者之一，也成为“新月诗派”的代表诗人。他在《晨报副刊》《现代评论》《学灯》等报刊上发表诗文，颇有影响。1927年春与胡适等在上海创办新月书店，第二年春筹创《新月》月刊。1931年1月，其主编的《诗刊》创刊。1931年11月19日，徐志摩搭乘“济南号”邮机由南京北上，在济南一带机毁人亡，时年仅35岁。蔡元培为其写的挽联颇具代表性，曰：谈话是诗，举动是诗，毕生行径都是诗，诗的意味渗透了，随遇自有乐土；乘船可死，驱车可死，斗室生

卧也可死，死于飞机偶然者，不必视为畏途。一代诗神就此陨落，引得时人后人无限怅惘。

徐志摩一生著有诗集《志摩的诗》《翡冷翠的一夜》《猛虎集》和《云游》；散文集《落叶》《巴黎的鳞爪》《自剖》和《秋》；译著《涡堤孩》《赣第德》《英国曼殊斐儿小说集》；后人整理出版的《爱眉小札》和《志摩日记》；等等。

徐志摩的诗名之盛，往往掩盖了他的散文成就，然而早在杨振声《与志摩最后的一别》中就有“他那‘跑野马’的散文，我早就认为比他的诗还好”的论断，大有将其散文成就抬于诗歌成就之上的味道。倘若不去强分轩轻的话，我们至少也可以说，徐志摩业已具备带有鲜明个人特色的散文风格，而散文这种自由流动的文体，加之作者在文中坦然可亲的态度，使得其文其人更紧密地缠绕在一起。对于徐志摩的散文风格，郁达夫的评价可谓切中肯綮，“不管他的散文写何种内容，都是情意充溢，浓得化不开，正是‘登山则情满于山，观海则意溢于海’。他的散文不是应景的，而是他自己的亲见亲为、亲感，故感情的表达格外真实。”（《怀四十岁的志摩》）“浓得化不开”一词，几乎成为徐志摩散文风格的定评。梁实秋以“亲热”二字概括徐志摩的散文，更是独具慧眼，“志摩的散文，无论写的是什么题目，永远的保持一个亲热的态度。……他的散文没有教训的气味，没有演讲的气味，而是像知心的朋友谈话。无论谁，只要一读徐志摩的文章，就不知不觉的非站在他的朋友的地位上不可。志摩提起笔来，毫不矜持，把他的心里话真掏出来，把他的读者当做了顶亲近的人。”（《谈志摩的散文》）徐志摩出身优裕，交游虽广总数到底也有限，所幸他以一支笔毫无保留地“把心里话真掏出来

说”，还说得那般亲切有味，让无缘亲会的人们也永远拥有了志摩这样一个可爱的大朋友。

坦白地说，志摩的诗有稚嫩之处，他的散文也稍嫌做作，但“不加节制”“华丽缜密”这些话更像是泛泛之谈，只有从文中亲历他的笔底世界，感受那个“在夕阳西晒时骑了车迎着天边扁大的日头直追”的志摩，那个“独自斜俯在软草里，看第一个大星在天边出现”的志摩（《我所知道的康桥》），还有林徽因笔下那个冒雨看虹，一团孩气的志摩，方知道“做作”不过是以世故与机心之眼斜视作者的产物，“不加节制”则是对他的求全责备了。徐志摩其文其人当然都并不复杂，但这一湾清水般流淌的“完全诗意的信仰”，正是他最根本也最打动人心的地方。

但是，徐志摩的单纯的信仰（对于爱、美与自然）不可能不落地，一落地即难免七零八落，这造就了志摩散文中另一面沉重的底色。于是在《巴黎的鳞爪》《我所知道的康桥》《北戴河河滨的幻想》等文章之外，我们也看到了他痛彻肺腑的《自剖》与《再剖》，他自陈“一个曾经有单纯信仰的流入怀疑的颓废”，“诗人也是一种痴鸟，他把他的柔软的心窝紧抵着蔷薇的花刺，口里不住的唱着星月的光辉和人类的希望，非到他的心血滴出来把百花染成大红他不住口。”（《猛虎集》序文）他终究是诗人，“想飞”是他一篇文章的题目，他也以毕生践行了一篇文章，实现了一首诗。

拉拉杂杂说了这么多，或许在很多人眼里徐志摩依旧是那个充满浪漫情史的风流才子，这个集子中的《爱眉小札》可视为他的深情缱绻的表白。然而徐志摩并不止步于此，他尚有严肃认真的一面，他对于“完全诗意的信仰”的追求有着难得可贵的坚持。或许你读完这本书后对徐志摩也并没

有转入欣赏与喜欢，但相信你会平添许多体谅和理解。这本散文集中展现了徐志摩一生中的多个侧面，是我们走近作者，感受他跃动心声的一条捷径。

刘芳文

目 录



- 1 / 巴黎的鳞爪
- 12 / 我所知道的康桥
- 24 / 印度洋上的秋思
- 32 / 北戴河海滨的幻想
- 36 / 罗曼罗兰
- 44 / 泰戈尔
- 52 / 曼殊斐儿
- 69 / 济慈的夜莺歌
- 80 / 谒见哈代的一个下午
- 88 / 白郎宁夫人的情诗
- 109 / 我的彼得
- 116 / 我的祖母之死

132 / 关于女子

149 / 自剖

156 / 再剖

162 / 想飞

168 / 落叶

186 / 艺术与人生

199 / 海滩上种花

207 / 吸烟与文化

211 / 秋

224 / 《猛虎集》序文

229 / 爱眉小札

巴黎的鳞爪

咳巴黎！到过巴黎的一定不会再希罕天堂；尝过巴黎的，老实说，连地狱都不想去了，整个的巴黎就像是一床野鸭绒的垫褥，衬得你通体舒泰，硬骨头都给薰酥了的——有时许太热一些。那也不碍事，只要你受得住。赞美是多余的，正如赞美天堂是多余的；诅咒也是多余的，正如诅咒地狱是多余的。巴黎，软绵绵的巴黎，只在你临别的时候轻轻地



1931年新月书店版散文集《巴黎的鳞爪》。

嘱咐一声“别忘了，再来！”其实连这都是多余的。谁不想再去？谁忘得了？

香草在你的脚处，春风在你的脸上，微笑在你的周遭。不拘束你，不责备你；不督饬你，不窘你，不恼你，不揉你。它搂着你，可不缚住你；是一条温存的臂膀，不是根绳子。它不是不让你跑，但它那招逗的指尖却永远在你的记忆里晃着。多轻盈的步履，罗袜的丝光随时可以沾上你记忆的颜色！

但巴黎却不是单调的喜剧。赛茵河的柔波里掩映着罗浮宫的情影，它也收藏着不少失意人最后的呼吸。流着，温驯的水波；流着，缠绵的恩怨。咖啡馆：和着交颈的软语，开怀的笑响，有踞坐在屋隅里蓬头少年计较自毁的哀思。跳舞场：和着翻飞的乐调，迷醇的酒香，有独自支颐的少妇思量着往迹的怆心。浮动在上一层的许是光明，是欢畅，是快乐，是甜蜜，是和谐；但沉淀在底里阳光照不到的才是人事经验的本质，说重一点是悲哀，说轻一点是惆怅，谁不愿意永远在轻快的流波里漾着，可得留神了你往深处去时的发现！

一天一个从巴黎来的朋友找我闲谈，谈起了劲，茶也没喝，烟也没吸，一直从黄昏谈到天亮，才各自上床去躺了一歇，我一合眼就回到了巴黎，方才朋友讲的情境，恍恍的把我也缠了进去。这巴黎的梦真醇人，醇你的心，醇你的意志，醇你的四肢百体，那味儿除是亲尝过的谁能想像！——我醒过来时还是迷糊的忘了我在哪儿，刚巧一个小朋友进房来站在我的床前笑吟吟喊我“你做什么梦来了，朋友，为什么两眼潮潮的像哭似的？”我伸手一摸，果然眼里有水，不觉也失笑了——可是朝来的梦，一个诗人说的，同是这悲凉滋味，正不知这泪是为哪

一个梦流的呢！

下面写下的不成文章，不是小说，不是写实，也不是写梦，——在我写的人只当是随口曲，南边人说的“出门不认货”，随你们宽容的读者们怎样看罢。

出门人也不能太小心了，走道总得带些探险的意味。生活的趣味大半就在不预期的发现，要是所有的明天全是今天刻板的化身，那我们活什么来了？正如小孩子上山就得采花，到海边就得捡贝壳，书呆子进图书馆想捞新智慧——出门人到了巴黎就想……

你的批评也不能过分严正不是？少年老成——什么话！老成是老年人的特权，也是他们的本分，说来也不是他们甘愿，他们是到了年纪不得不。少年人如何能老成？老成了才是怪哪！

放宽一点说，人生只是个机缘巧合；别瞧日常生活河水似的流得平顺，它那里面多的是潜流，多的是漩涡——轮着的时候谁躲得了给卷了进去？那就是你发愁的时候，是你登仙的时候，是你品着酸的时候，是你尝着甜的时候。

巴黎也不定比别的地方怎样不同。不同就在那边生活流波里的潜流更猛，漩涡更急，因此你叫给卷进去的机会也就更多。

我赶快得声明我是没有叫巴黎的漩涡给淹了去——虽则也就够险。多半的时候我只是站在赛茵河岸边看热闹，下水去的时候也不能说没有，但至多也不过在靠岸清浅处溜着，从没敢往深处跑——这来漩涡的纹螺、势道、力量，可比远在岸上时认清清楚了。

(一) 九小时的萍水缘

我忘不了她。她是在人生的急流里转着的一张萍叶，我见了它，掬在手里把玩了一晌，依旧交还给它的命运，任它飘流去——它以前的飘泊我不曾见来，它以后的飘泊，我也见不着，但就这曾经相识匆匆的恩缘——实际上我与她相处不过九小时——已在我的心上印下踪迹，我如何能忘，在忆起时如何能不感须臾的惆怅？

那天我坐在那热闹的饭店里瞥眼看着她，她独坐在灯光最暗漆的屋角里，这屋内哪一个男子不带媚态，哪一个女子的胭脂口上不沾笑容，就只她：穿一身淡素衣裳，戴一顶宽边的黑帽，在浓密的睫毛上隐隐闪亮着深思的目光——我几乎疑心她是修道院的女僧偶尔到红尘里随喜来了。我不能不接着注意她，她的别样的支颐的倦态，她的细长的手指，她的落寞的神情，有意无意间的叹息，都在激发我的好奇——虽则我那时左边已经坐下了一个瘦的，右边来了个肥的，四条光滑的手臂不住在我面前晃着酒杯。但更使我奇异的是她不等跳舞开始就匆匆的出去了，好像害怕或是厌恶似的。第一晚这样，第二晚又是这样：独自默默的坐着，到时候又匆匆的离去。到了第三晚她再来的时候我再也忍不住不想接近她。第一次得着的回音，虽则是“多谢好意，我再不愿交友”的一个拒绝，只是加深了我的同情和好奇。我再不能放过她。巴黎的好处就在处处近人情；爱慕的自由是永远容许的，你见谁爱慕谁想接近谁，决不是犯罪，除非你在过程中泄漏了你的粗气暴气，陋相或是贫相，那不是文明的巴黎人所能容忍的。只要你“识相”，上海人说的，什么可能的机会你都可

以利用。对方人理你不理你，当然又是一回事；但只要你的步骤对，文明的巴黎人决不让你难堪。

我不能放过她。第二次我大胆写了个字条付中间人——店主人——交去。我心里直怔怔的怕讨没趣。可是回话来了——她就走了，你跟着去吧。

她果然在饭店门口等着我。

你为什么一定要找我说话，先生，像我这样再不愿意有朋友的人？

她张着大眼看我，口唇微微地颤着。

我的冒昧是不望恕的，但是我看了你忧郁的神情我足足难受了三天，也不知怎的我就想接近你，和你谈一次话，如其你许我，那就是我的想望，再没有别的意思。

真的她那眼内绽出了泪来，我话还没说完。

想不到我的心事又叫一个异邦人看透了……她声音都哑了。

我们在路灯的灯光下默默的互注了一晌，并着肩沿马路走去，走不到多远她说不能走，我就问了她的允许雇车坐上，直往波龙尼大林国清凉的暑夜里兜儿去。

原来如此，难怪你听了跳舞的音乐像是厌恶似的，但既然不愿意何以每晚还去？

那是我的感情作用，我有些舍不得不去，我在巴黎一天，那是我最初遇见——他的地方，但那时候的我……可是你真的同情我的际遇吗，先生？我快有两个月不开口了，不瞒你说，今晚见了你我再也不能自制，我爽性说给你我的生平的始末吧，只要你不嫌。我们还是回那饭店去吧。

你不是厌烦跳舞的音乐吗？

她初次笑了。多齐整洁白的牙齿，在道上的幽光里亮着！有了你我的生气就回复了不少，我还怕什么音乐？

我们俩重进饭店去选一个犄角坐下，喝完了两瓶香槟，从十一时舞影最凌乱时谈起，直到早三时客人散尽侍役打扫屋子时才起身走，我在她的可怜身世的演述中遗忘了一切，当前的歌舞再不能分散我的丝毫的注意。

下面是她的自述。

我是在巴黎生长的，我从小就爱读天方夜谭的故事，以及当代描写东方的文学；啊东方，我的童真的梦魂哪一刻不在它的玫瑰园中留恋？十四岁那年我的姊姊带我上北京去住，她在那边开一个时式的帽铺，有一天我看见一个小身材的中国人来买帽子，我就觉得奇怪，一来他长得异样的清秀，二来他为什么要来买那样时式的女帽；到了下午一个女太太拿了方才买去的帽子来换了，我姊姊就问她那中国人是谁，她说是她的丈夫，说开了头她就讲当初怎样爱他触怒了自己的父母，结果断绝了家庭和他结婚，但她一点不追悔因为她的中国丈夫待她怎样好法，她不信西方人懂得像他那样体贴，那样温存。我再也忘不了她说话时满心怡悦的笑容。从此我仰慕东方的隐衷添深了一层颜色。

我再回巴黎的时候已经长大了，我父亲是最宠爱我的，我要什么他就给我什么。我那时就爱跳舞，啊，那些迷醉轻易的时光，巴黎哪一处舞场上不见我的舞影。我的妙龄，我的颜色，我的体态，我的聪慧，尤其是我那媚人的大眼——啊，如今你见的只是悲惨的余生再不留当时的丰韵——制定了我初期的堕落。我说堕落不是？是的，堕落，人生哪处不是堕落，这社会哪里容

得一个有姿色的女人保全她的清洁？我正快走入险路的时候我那慈爱的老父早已看出我的倾向，私下安排了一个机会，叫我与一个有爵位的英国人接近。一个十七岁的女子哪有什么主意，在两个月内我就做了新娘。

说起那四年结婚的生活，我也不应过分的抱怨，但我们欧洲的势利的社会实在是树心里生了蠹，我怕再没有回复健康的希望。我到伦敦去做贵妇人时我还是个天真的孩子，哪有什么心机，哪懂得虚伪的卑鄙的人间的底里，我又是个外国人，到处遭受嫉忌与批评。还有我那叫名的丈夫。他娶我究竟为什么动机我始终不明白，也许贪我年轻，贪我貌美，带回家去广告他自己的手段，因为真的我不曾感着他一息的真情；新婚不到几时他就对我冷淡了，其实他就没有热过，碰巧我是个傻孩子，一天不听着一半句软话，不受些温柔的怜惜，到晚上我就不自制的悲伤。他有的是钱，有的是趋奉谄媚，成天在外打猎作乐，我愁了不来慰我，我病了不来问我，连着三年抑郁的生涯完全消灭了我原来活泼快乐的天机，到第四年实在耽不住了，我与他吵一场回巴黎再见我父亲的时候，他几乎不认识我了。我自此就永别了我的英国丈夫。因为虽则实际的离婚手续在他那方面到前年方始办理，他从我走了后也就不再来顾问我——这算是欧洲人夫妻的情分！

我从伦敦回到巴黎，就此久困的雀儿重复飞回了林中，眼内又有了笑，脸上又添了春色，不但身体好多，就连童年时的种种想望又在我心头活了回来。三四年结婚的经验更叫我厌恶西欧，更叫我神往东方。东方，啊，浪漫的多情的东方！我心里常常的怀念着。有一晚，那一个命定的晚上，我就在这屋子内见着了